

证券代码：830779

证券简称：武汉蓝电

公告编号：2023-097

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10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伟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会主席向永建先生、监事孟宪伟先生、监事李川先生、财务负责人郑玮女士，独立董事候选人郑新雄先生。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发布的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96），该事项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前，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独立董事》等规定，对公司管理制度进行修订。

具体修订的公司制度如下表：

序号	名称	公告编号
1	董事会议事规则	2023-106
2	独立董事工作制度	2023-107
3	募集资金管理制度	2023-108
4	关联交易管理制度	2023-109
5	信息披露管理办法	2023-110
6	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	2023-111
7	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	2023-112
8	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	2023-113
9	内部审计制度	2023-114
10	股东大会议事规则	2023-115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。

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9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聘任郑新雄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独立董事》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为做好独立董事制度改革，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公司拟聘任郑新雄为公司独立董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会议通知（公告编号 2023-1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、《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6 日